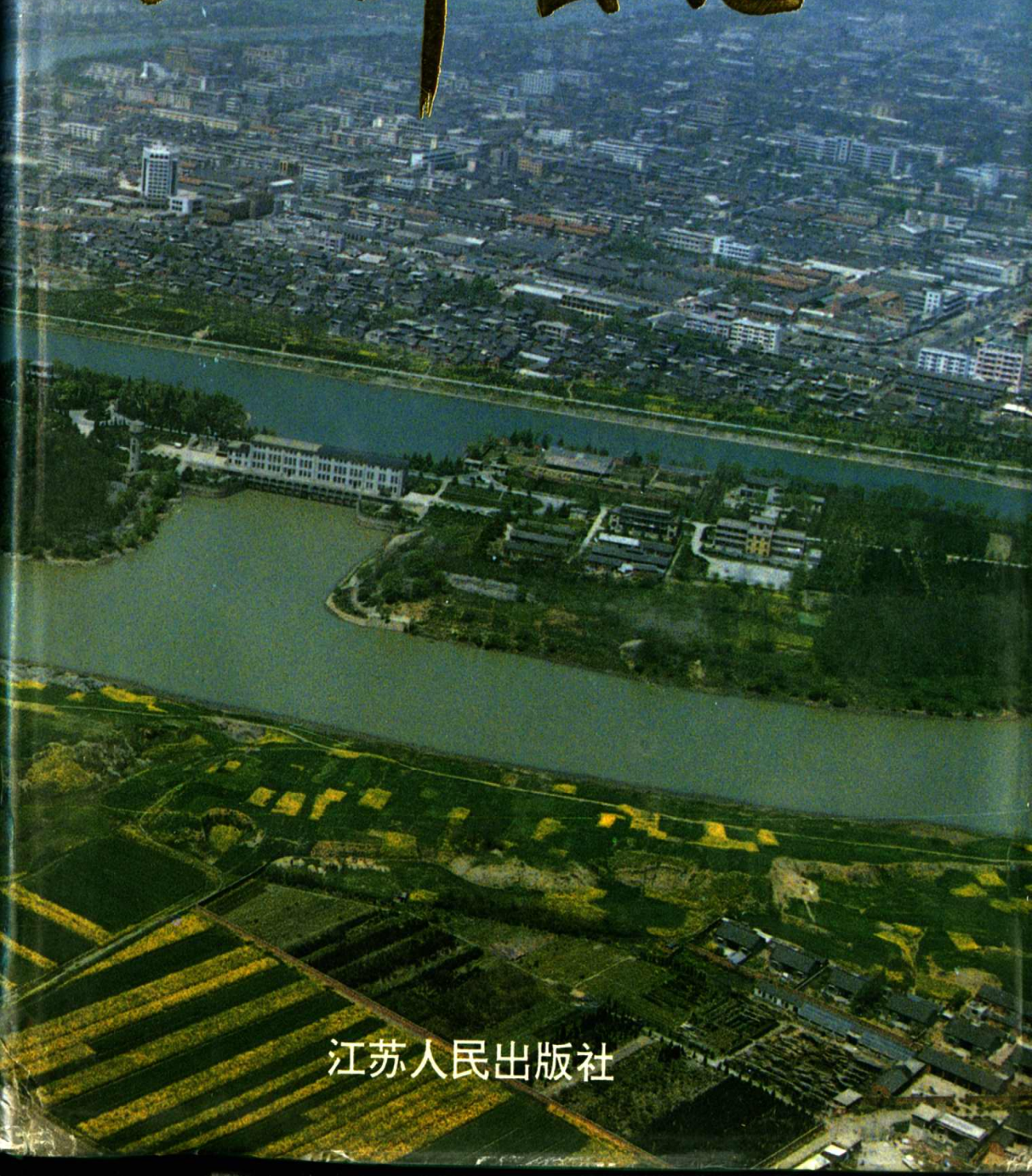


003364

江都县志



江苏人民出版社

江都县志

● 江苏省地方志

江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人民出版社

本志书名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江泽民于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二日题写。

序

江都，南濒长江，西倚扬州，京杭大运河傍境而过。秦末汉初，江都之名始见于史，西汉景帝时建县，迄今已有 2140 多年。这里风光秀丽，资源丰富，经济繁荣，人文荟萃，宛若一颗明珠熠熠生辉于江淮平原。勤劳智慧的江都人民掇长江、运河之灵气，用辛勤的汗水浇灌了这片沃土，使之成为苏北水利的枢纽和交通的咽喉，举世闻名的江都水利枢纽工程坐落在县城江都镇，境内江苏油田和正在开发中的江都港，为江都的腾飞插上了双翼。1992 年和 1993 年，江都连续被评为全国农村综合实力百强县。1994 年 4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市。

盛世修志，为的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经过修志人员八度寒暑，五易其稿，一部自建县至撤县设市较为完备的《江都县志》呈现在我们面前，这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丰硕成果。对于编纂人员殚精竭虑，辛勤笔耕，我们表示由衷的感激！

《江都县志》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贯通古今，广及百科，资料翔实，编排科学，蕴涵了江都人民丰富的实践经验，具有鲜明的时代精神和地方特色。它的出版面世，对子孙后代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提供了丰富的素材；为广大干部群众了解地情、借古鉴今提供了参考；为长期在外地工作的游子以及海内外朋友了解江都提供了资料。

18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为《江都县志》题写书名,这不仅是对修志工作的重视,也是对江都人民的关怀。

我们有幸主持江都党政工作,躬逢其盛,不胜欣喜。《江都县志》出版后,我们将认真组织读志用志,充分发挥志书借鉴历史、服务现实的功能。愿具有悠久历史和光辉业绩的江都,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金光大道上奋勇前进,谱写出更新更美的历史篇章。

中共江都市委书记 潘湘玉

江都市人民政府市长 潘天骐

1995年7月

凡 例

一、本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记述江都县自然与社会的历史和现状,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贯通古今,详今略古。上限因事而异,据实溯源;下限迄于1993年。概述、大事记起自公元前153年江都建县,延至1994年7月1日江都撤县设市。

三、本志卷首“概述”综述县情,统摄全书;“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结合纪事本末体。专业志各篇横分门类,纵向记述,按建置、自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人物的顺序排列,辖章、节、目等层次,辅以图表。“附录”载文史碑记及旧志简介。

四、本志以记述江都县现辖政区范围内的事物为主,对原属江都县,后已划出的地区历史,只作概略记述。行文采用语体文,述而不论。

五、本志采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新中国”)成立以前括注朝代年号或民国纪年。以汉字书写的月、日表示农历。文中出现的30年代、40年代……均属20世纪。“解放前”、“解放后”以1949年1月23日江都县城江都镇(原名仙女镇)解放之日为界。

六、本志记述各个历史时期的党派、机构、职务和计量单位等,均以当时名称为准。某些名称较长,重复出现时则用简称。

七、本志中表示数量均用阿拉伯数字,习惯用语、专用名称和表述性语言中的数字用汉字。所用数据,原则上以统计部门的资料为准,统计部门缺项的,则采用有关部门提供的数字。

八、本志所载币值,新中国成立前以当时流通的货币值计算,并载明货币名称;新中国成立后至1955年3月1日前使用的旧人民币,已按10000:1折成新人民币币值。

九、本志人物传略按“生不立传”的原则收录;入传者为有重大影响的已故人物。以本籍人物为主,兼顾在本地活动的客籍人物。在世人物必要时则以事系人,记入有关篇章。

十、本志资料来自档案记载、部门提供及社会调查,经考证鉴别采撷运用,为节省篇幅,一般不注出处。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篇 建置区划

第一章 建置沿革.....	61	第三章 县城、区、乡、镇、场概况.....	78
第一节 沿 革.....	61	第一节 江都镇.....	78
第二节 县 境.....	65	第二节 大桥区.....	79
第三节 治 所.....	66	第三节 宜陵区.....	85
第二章 行政区划.....	67	第四节 樊川区.....	89
第一节 明清时期.....	67	第五节 小纪区.....	92
第二节 民国时期.....	67	第六节 邵伯区.....	96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	72		

第二篇 地理环境

第一章 地质 地貌	103	第三节 特 性	124
第一节 地 质	103	第四节 植 被	126
第二节 地 貌	105	第五章 资 源	127
第二章 气候 物候	106	第一节 土 地	127
第一节 气 候	106	第二节 野生动物	128
第二节 物 候	112	第三节 野生植物	130
第三章 水 文	114	第四节 矿 物	132
第一节 水 系	114	第六章 自然灾害	132
第二节 河 道	115	第一节 灾害分类	132
第三节 湖 泊	116	第二节 灾害录	135
第四节 地下水	118	第七章 环境保护	140
第四章 土壤 植被	121	第一节 污染治理	140
第一节 种类 分布	121	第二节 环境管理	144
第二节 养分 等级	122	第三节 自然保护	145

第三篇 人 口

第一章 人口规模	149	第五节 行业职业构成	161
第一节 人口总数	149	第六节 婚姻家庭	162
第二节 人口密度与分布	150	第四章 人口控制	163
第二章 人口变动	152	第一节 机 构	163
第一节 自然变动	152	第二节 晚 婚	163
第二节 机械变动	154	第三节 节制生育	164
第三章 人口构成	156	第四节 优生优育	167
第一节 民族构成	156	第五章 人民生活	168
第二节 性别构成	156	第一节 农村居民生活	168
第三节 年龄构成	158	第二节 城镇居民生活	169
第四节 文化构成	160		

第四篇 农 业

第一章 生产关系变革	173	第二节 引种育苗	207
第一节 封建土地所有制	173	第三节 植树造林	208
第二节 土地改革	174	第四节 林木保护	209
第三节 互助合作	176	第五节 林业场圃	210
第四节 人民公社化	177	第六节 花卉盆景	211
第五节 农业生产责任制	181	第五章 畜禽饲养	213
第二章 农业区划	183	第一节 家 畜	213
第一节 里下河圩区	183	第二节 家 禽	216
第二节 中部平田区	183	第三节 疫病防治	218
第三节 沿运平田区	184	第六章 渔 业	220
第四节 南部高沙土区	184	第一节 鱼类养殖	220
第五节 沿江圩区	184	第二节 特种水产养殖	222
第三章 种植业	185	第三节 捕 捞	223
第一节 耕作制度改革	185	第四节 渔政管理	225
第二节 布局 产量	186	第七章 副 业	226
第三节 作物栽培	190	第一节 蚕 桑	226
第四节 品种改良	194	第二节 蔬菜瓜果	229
第五节 作物保护	199	第三节 中药材种植	231
第六节 肥 料	204	第四节 养 殖	231
第四章 林木花卉	206	第八章 农业机具	233
第一节 林业资源	206	第一节 种 类	233

第二节 管 理	237
---------------	-----

第五篇 水 利

第一章 流域性河道治理	242	第二节 通扬运河涵闸	254
第一节 里运河	242	第三节 沿江涵闸	255
第二节 通扬运河	243	第四节 三阳河涵闸	257
第三节 新通扬运河	244	第五节 昭关自流灌区配套涵闸	258
第四节 三阳河	245	第五章 防汛 防旱 排涝	259
第五节 高水河	246	第一节 机 构	259
第六节 淮河入江水道	247	第二节 重大抗灾斗争纪略	261
第七节 盐邵河	248	第六章 农田水利	264
第二章 骨干河道治理	249	第一节 圩、港堤修建	264
第一节 白塔河	249	第二节 河网建设	266
第二节 红旗河	250	第三节 田间工程	267
第三节 野田河	250	第四节 农田排灌	267
第四节 小涵河、小泾沟	250	第七章 工程管理	270
第五节 向阳河	251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70
第六节 邵仙引河	251	第二节 管理法规	270
第三章 治江防洪	251	第三节 堤防管理	271
第一节 治江护岸	251	第四节 自流灌区管理	272
第二节 防洪工程	252	第五节 涵闸管理	272
第四章 涵闸工程	253	第六节 圩区管理	273
第一节 里运河和高水河涵闸	253		

第六篇 江都水利枢纽工程

第一章 主体工程	280	第三节 涵 洞	287
第一节 第一抽水机站	280	第四节 鱼 道	288
第二节 第二抽水机站	280	第三章 工程效益	288
第三节 第三抽水机站	281	第一节 灌 溉	288
第四节 第四抽水机站	281	第二节 排 涝	289
第二章 配套工程	282	第三节 供用水	290
第一节 节制闸	282	第四节 改造盐碱地	290
第二节 船 闸	286	第五节 发 电	291

第七篇 工 业

第一章 工业经济成份	299	第三节 金属制品	334
第一节 私营、个体工业	299	第六章 电子、仪表工业	337
第二节 合营工业	300	第一节 电话机	337
第三节 国有工业	301	第二节 电子元器件	338
第四节 县属集体工业	302	第三节 仪表 仪器 衡器	340
第五节 城镇集体工业	302	第七章 交通运输设备工业	341
第六节 乡镇集体工业	303	第一节 汽车修造	341
第七节 村办工业	303	第二节 农用拖车制造	342
第八节 外商投资工业	304	第三节 船舶修造	343
第九节 港、澳、台商投资工业	304	第四节 拆 船	344
第十节 股份制工业	304	第八章 工艺美术品工业	344
第二章 工业管理	307	第一节 漆器工艺品	344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07	第二节 金属工艺品	346
第二节 管理沿革	308	第三节 柳制工艺品	347
第三节 专项管理	309	第四节 制扇 制花	348
第三章 机械工业	316	第五节 刺绣 玩具 花炮	349
第一节 农机具	316	第九章 轻工业	350
第二节 锻压设备	317	第一节 缝纫制品	350
第三节 专用设备	318	第二节 印刷、造纸及纸制品	352
第四节 内燃机及配件	322	第三节 家具及木、竹、藤、棕、草制品	353
第五节 日用机械	323	第四节 猪鬃及其制品	355
第六节 医疗器械	323	第五节 皮革、毛皮、羽绒及其制品	357
第七节 通用设备及部件	324	第六节 文体用品	359
第八节 铸锻件	326	第七节 塑料制品	361
第四章 电气器材工业	327	第十章 纺织工业	362
第一节 发电机及机组	327	第一节 轧 花	362
第二节 电动机	328	第二节 丝 绸	362
第三节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328	第三节 棉纺织	364
第四节 电工器材	329	第四节 针 织	365
第五节 日用电器	331	第五节 麻、毛纺织	366
第六节 照明器具	331	第十一章 化学、医药工业	367
第七节 电焊机	332	第一节 基本化学原料	367
第五章 冶金及金属制品工业	332	第二节 化学肥料	367
第一节 金属冶炼	332		
第二节 金属压延加工	333		

第三节	化学农药	368	第五节	玻璃制品	380
第四节	有机化学产品	369	第六节	节能、绝缘、防水材料	380
第五节	合成材料	372	第七节	磨具 磨料	381
第六节	日用化学产品	372	第十三章	食品、饲料工业	382
第七节	橡胶制品	373	第一节	粮油加工	382
第八节	化学纤维	374	第二节	糕点 糖果	384
第九节	医 药	374	第三节	酱品 调味品	384
第十二章	非金属矿物制品工业	376	第四节	豆制品	385
第一节	砖瓦 石灰 石粉	376	第五节	生猪、禽、蛋加工	385
第二节	水 泥	377	第六节	饮料加工	386
第三节	水泥制品	378	第七节	其他食品	387
第四节	陶瓷及耐火材料制品	379	第八节	饲料加工	388

第八篇 能 源

第一章	石 油	397	第三章	电 力	403
第一节	石油勘探、开采	397	第一节	发 电	403
第二节	石油加工	399	第二节	供 电	405
第三节	石油销售	400	第三节	用 电	410
第二章	煤 炭	401	第四节	管 理	411
第一节	煤炭开采	401	第四章	液化石油气 沼气	413
第二节	煤炭加工	402	第一节	液化石油气	413
第三节	煤炭销售	402	第二节	沼 气	414

第九篇 交通 邮电

第一章	陆路交通	419	第三节	装卸工具	439
第一节	公 路	419	第四节	装卸业务	439
第二节	桥 梁	423	第四章	交通管理	440
第三节	运 输	425	第一节	交通监理	440
第二章	水路交通	429	第二节	运输管理	442
第一节	航 道	429	第三节	公路养护、管理	442
第二节	船 闸	431	第四节	航政管理	443
第三节	渡 口	433	第五章	邮电机机构	445
第四节	运 输	434	第一节	驿站 递铺	445
第三章	码头装卸	438	第二节	邮政局	445
第一节	装卸机构	438	第三节	电报、电话、电信局	446
第二节	码 头	438	第四节	邮电局	446

第六章 邮 政	448
第一节 邮政业务	448
第二节 邮 路	450

第七章 电 信	452
第一节 电 报	452
第二节 电 话	453

第十篇 商 业

第一章 商业经济成份	459
第一节 私营商业	459
第二节 国有(营)商业	460
第三节 集体商业	464
第四节 公私合营商业	467
第五节 个体商业	467
第二章 商品购销	468
第一节 生产资料采购供应	468
第二节 生活资料采购供应	470
第三节 农副产品、废品收购	473
第三章 粮油购销	475
第一节 收 购	475

第二节 销 售	477
第三节 储 运	478
第四节 饲料供应	481
第四章 对外贸易	481
第一节 外贸业务	481
第二节 出口商品	482
第五章 集市贸易	484
第一节 城乡集市	484
第二节 物资交流集会	485
第六章 饮食服务	486
第一节 饮食业	486
第二节 服务业	488

第十一篇 财 税 金 融

第一章 财 政	493
第一节 财政体制	493
第二节 财政收支	495
第三节 财务管理	501
第四节 财政监督	503
第二章 税 务	505
第一节 工商税	505
第二节 农业税	511

第三节 契 税	514
第四节 稽征管理	515
第三章 金 融	516
第一节 机 构	516
第二节 货 币	518
第三节 信 贷	521
第四节 保 险	528

第十二篇 城乡建设 建筑业

第一章 县城建设	533
第一节 城区演变	533
第二节 房屋建设	534
第三节 市政工程与公共设施	536
第四节 绿 化	540
第二章 乡镇建设	541

第一节 集镇建设	541
第二节 乡村建设	546
第三章 建设管理	549
第一节 规划管理	549
第二节 房产管理	550
第三节 用地管理	551

第四章 建筑业	553
第一节 建筑队伍	553
第二节 设计施工	555

第三节 建筑管理	557
第四节 工程和效益	560

第十三篇 经济综合管理

第一章 计 划	56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565
第二节 计划编制	566
第三节 计划执行	566
第二章 统计 审计	569
第一节 统 计	569
第二节 审 计	571
第三章 工商行政管理	573
第一节 管理机构	573
第二节 企业登记管理	573
第三节 集贸市场管理	575
第四节 个体、私营工商业管理	577
第五节 经济合同管理	578
第六节 商标、广告管理	579

第七节 经济监督检查	580
第四章 物资管理	581
第一节 物资分配	581
第二节 物资协作	582
第五章 物价管理	583
第一节 管理机构	583
第二节 物价演变	583
第三节 监督检查	590
第六章 技术监督	591
第一节 计量变革	591
第二节 计量管理	592
第三节 标准化管理	594
第四节 产品质量监督	594

第十四篇 政党社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599
第一节 组织建设	599
第二节 思想建设	609
第三节 作风建设	618
第四节 统一战线	621
第五节 重要决策	624
第二章 中国国民党	627
第一节 组织机构	627
第二节 主要活动	630
第三章 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国青年党	

.....	631
第一节 三民主义青年团	631
第二节 中国青年党	632
第四章 社会团体	632
第一节 工人团体	632
第二节 农民团体	637
第三节 青少年团体	638
第四节 妇女团体	645
第五节 工商业团体	649
第六节 外事团体	652

第十五篇 政权 政协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655
第一节 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县人	

民代表大会	655
第二节 人大常委会	661

第三节 人民代表选举	663	第三章 人民政协	674
第二章 政 府	665	第一节 历届委员会会议	674
第一节 县署	665	第二节 常设机构	675
第二节 县公署	665	第三节 主要活动	676
第三节 县国民政府	665	第四章 议政、参政机构	677
第四节 县人民政府	666	第一节 县议会、参议会	677
第五节 县以下政权机构	673	第二节 参政会	677

第十六篇 公安 司法

第一章 公 安	681	第三章 审 判	694
第一节 机 构	681	第一节 机 构	694
第二节 治安管理	683	第二节 刑事审判	695
第三节 监所管理	686	第三节 民事审判	696
第四节 道路交通管理	686	第四节 经济审判	698
第五节 专 记	687	第五节 申诉复查	698
第二章 检 察	690	第六节 行政审判	699
第一节 机 构	690	第七节 审判执行	699
第二节 刑事检察	690	第四章 司法行政	700
第三节 经济检察	692	第一节 法制宣传	700
第四节 法纪检察	692	第二节 律师事务	701
第五节 监所检察	693	第三节 公 证	702
第六节 控告申诉检察	694	第四节 民事调解	702
第七节 民事行政检察	694		

第十七篇 民 政

第一章 优抚安置	705	第一节 收养弃婴	715
第一节 烈士褒扬	705	第二节 供养孤老	715
第二节 抚 恤	706	第三节 残疾人安置	716
第三节 拥军支前	707	第四节 社会养老保险	717
第四节 烈、军属优抚	708	第五节 收容遣送	717
第五节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710	第四章 婚丧管理	717
第二章 救灾 救济	711	第一节 殡葬改革	717
第一节 生产救灾	711	第二节 婚姻登记	718
第二节 社会救济	712	第五章 地名工作	719
第三节 扶贫致富	714	第一节 地名普查	719
第三章 社会福利	715	第二节 地名管理	719

第六章 来信来访	720
第一节 信访机构	720

第二节 信访工作	720
----------------	-----

第十八篇 干部、职工管理

第一章 职工劳动管理	725
第一节 用工形式	725
第二节 劳动就业安置	726
第三节 职工调动	727
第四节 支内支边	728
第五节 精简下放及安置	728
第六节 劳动保护	730
第七节 社会劳动保险	731
第二章 干部队伍管理	732
第一节 干部队伍状况	732
第二节 干部增补	732

第三节 机构和人员编制	734
第四节 干部调配	735
第五节 干部奖惩	735
第三章 工资 奖金 福利	736
第一节 工 资	736
第二节 奖 金	738
第三节 福 利	739
第四章 退职 退休 离休	742
第一节 退 职	742
第二节 退 休	742
第三节 离 休	743

第十九篇 军 事

第一章 军事机构	749
第一节 巡检司	749
第二节 团管区	750
第三节 军事科	750
第四节 人民武装部	750
第二章 驻 军	752
第一节 清 军	752
第二节 北洋军	753
第三节 北伐军	753
第四节 国民党军队	753
第五节 新四军	754
第六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4
第七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755
第三章 地方武装	757
第一节 民壮 捕役 团练	757
第二节 大刀会	757
第三节 民众自卫总队	758
第四节 抗日自卫总团	758

第五节 独立团	758
第六节 预备役团	759
第四章 兵 役	760
第一节 募兵制	760
第二节 征兵制	760
第三节 志愿兵役制	760
第四节 义务兵役制	761
第五节 预备役	761
第五章 民 兵	762
第一节 组 织	762
第二节 军事活动	763
第三节 政治工作	766
第六章 战 事	768
第一节 民国前战争	768
第二节 北伐战争	768
第三节 抗日战争	769
第四节 解放战争	773

第二十篇 教 育

第一章 旧 学	779	第二节 农业中学	804
第一节 书 院	779	第三节 职业学校	806
第二节 义 学	780	第六章 成人教育	808
第三节 私 塾	780	第一节 农民教育	808
第二章 幼儿教育	781	第二节 职工教育	809
第一节 发展概况	781	第三节 干部教育	813
第二节 幼儿园选介	783	第四节 成人中等专业教育	814
第三章 小学教育	785	第五节 成人高等教育	816
第一节 发展概况	785	第七章 教 师	817
第二节 小学选介	788	第一节 师 资	817
第三节 小学特殊教育	793	第二节 文化素质	818
第四章 中学教育	794	第三节 教师待遇	820
第一节 发展概况	794	第八章 教育经费	822
第二节 中学选介	798	第一节 经费来源	822
第五章 专业、职业教育	802	第二节 经费使用	825
第一节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802		

第二十一篇 科 学 技 术

第一章 科技组织	829	第二节 科技交流	837
第一节 管理机构	829	第三节 科技服务与咨询	838
第二节 群众团体	830	第四节 青少年科技活动	840
第三节 学术团体	830	第四章 科技成果及立项	841
第四节 科研机构	831	第一节 获奖科技成果	841
第二章 科技队伍	833	第二节 科技立项	843
第一节 发展状况	833	第五章 科技测报	844
第二节 职称评定	834	第一节 气象测报	844
第三节 中青年专家	835	第二节 环境监测	845
第三章 科技普及	835	第三节 地震测报	847
第一节 科普宣传	835		

第二十二篇 文 化

第一章 文化单位	852	第二节 图书馆、室	855
第一节 文化馆、站、宫	852	第三节 电影院、队	856

第四节 书坊 书店	857	第一节 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876
第二章 艺术表演团体和表演场所 ...	858	第二节 古建筑 名人故居	876
第一节 扬剧团	858	第三节 铸 刻	879
第二节 文工团	860	第四节 馆藏文物	881
第三节 京剧、杂技团	860	第五节 革命遗址及纪念馆	882
第四节 艺术表演场所	861	第六节 文物保护	883
第五节 演出管理	862	第五章 报刊 广播 电视	884
第三章 文学艺术	863	第一节 报 刊	884
第一节 诗 文	863	第二节 广 播	885
第二节 戏剧 曲艺	867	第三节 电 视	889
第三节 民间舞蹈	868	第六章 档 案	891
第四节 民间歌谣	87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891
第五节 民间器乐	872	第二节 档案馆档案	891
第六节 书法 美术 摄影	873	第三节 机关档案	892
第七节 微雕篆刻	875	第四节 企业档案	893
第四章 文 物	876	第五节 其他档案	894

第二十三篇 卫生 体育

第一章 卫生机构、队伍	898	第一节 药品生产	919
第一节 行政机构	898	第二节 药品经营	920
第二节 业务机构	898	第三节 药政 药检	920
第三节 卫生队伍	901	第五章 学校体育	922
第二章 医 疗	901	第一节 普通学校体育	922
第一节 医疗技术	901	第二节 体育人才培养与输送	923
第二节 医疗设备	904	第六章 群众体育	924
第三节 医疗制度	904	第一节 农民体育	924
第四节 医疗工作	905	第二节 职工体育	925
第三章 卫生防疫与保健	909	第七章 体育竞赛	926
第一节 寄生虫病防治	909	第一节 竞赛成绩	926
第二节 传染病防治	910	第二节 裁判员队伍	932
第三节 多(突)发病防治	911	第八章 体育经费与体育设施	932
第四节 公共卫生	914	第一节 体育经费	932
第五节 妇幼保健	917	第二节 体育设施	933
第四章 医 药	919		